

江苏省农垦事业管理办公室 部发文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苏垦部人〔2021〕3号

关于农场公司负责人 2020年度薪酬发放等事项的通知

各农场公司：

根据《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农场有限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苏垦集人〔2020〕86号），经考核并报集团公司研究核定，现将农场公司负责人2020年度薪酬发放等事项通知如下：

一、农场公司主要负责人2020年度薪酬标准见附表。

二、农场公司其他负责人2020年度薪酬标准按以下方法核定：副职主持工作的负责人，年薪按正职标准的90%核定；副职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正职标准的80%核定，绩效年薪由农场公司党委根据副职人员承担责任的轻重、取得业绩的大小，按不超过正职标准的80%核定；纪委书记的绩效年薪

按照同级副职人员标准，根据集团公司纪委的考核结果确定。党委委员的薪酬按不高于正职标准的 75%核定；总经理助理的薪酬按不超过正职标准的 70%核定。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经理层人员，薪酬按集团公司有关规定执行。任职未满一年的负责人，按实际任职时间分段计算。

三、负责人绩效年薪的 20%实行延期支付。

四、发放 2019 年度负责人延期支付的绩效年薪，按 4.35%的比例计算利息并发放。

五、具体方案报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备案，在收到备案意见后，按备案意见执行。

附件：农场公司主要负责人 2020 年度薪酬标准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

2021 年 7 月 9 日

附件：

农场公司主要负责人 2020 年度薪酬标准

单位名称	基本年薪 (万元)	绩效年薪 (万元)	年度薪酬 (万元)
江苏省云台农场有限公司	8.4	59.1	67.5